

关于公证事宜收费函

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：

董君等向我处申请办理工作证明公证。参照我处收费标准，我处已与贵公司协商公证费由贵公司支付，议定公证费为人民币 3924 元（大写叁仟玖佰贰拾肆元整）。请贵公司安排将公证费汇至我处以下账号：

户名：北京市方圆公证处

账号：340266146055

开户行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

开户行行号：104100004013

特此说明。

